

日记读后感(精选6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日记读后感篇一

学习雷锋，好榜样这首家喻户晓的民歌时常在我耳边响起。在三月学雷锋月里，我们身边涌现出许多活雷锋，看着这情景，我又拿起了那本看了无数遍《雷锋日记》。这本书虽然已经看了很多次，但是每次看，我都深有感触，泪流满面。雷锋出生在1940年简家村的一个冬天里，他一生从事革命事业，把自己的青春献给人民，他曾经在日记里写着：青春啊；永远是美好的，可是真正的青春，只属于这些永远力争上游的人，永远忘我劳动的人，永远谦虚的人。雷锋叔叔是多么伟大啊，他虽然离我们而去了，可他的螺丝钉精神永远留在我们心中。

雷锋叔叔艰苦朴素的精神真值得我们学习。他那穿破了的衣服，补好了再穿，在军队里，其他日常用品他也少领，自己够用就行了。与雷锋叔叔相比，我们实在惭愧，衣服划破了一个小洞，丢掉；鞋子旧了，马上换掉；书本脏了，把他扔掉；我们生活在这个年代的人都不懂珍惜，从来都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从来没想到这些生活都是革命者用宝贵的生命换来的，这种生活来之不易，我们应该格外珍惜才对啊！

雷锋叔叔那默默奉献、忘我劳动、尽职守、艰苦奋斗、生活简朴的精神，在我们心中永放光芒！我记得雷锋叔叔又这样的名言：

对待同志要像春天般的温暖，对待工作要像夏天一样火热，

对待个人主义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对待敌人要像严冬残酷无情。

啊！雷锋叔叔，我敬佩您！我为我们中国有这样一位英雄而感到自豪！

今天，我读完了《雷锋日记》，这本书使我受益匪浅。这本书记载了一个无产阶级的革命战士的成长经历和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

雷锋，是我们湖南人的骄傲，是全国人民学习的榜样。他做好事从不留名。他的战友经常发现自己换下的脏衣服，准备拿去洗时却已经全部洗好了；家里有困难急需用钱时，自己还没来得急寄过去，家里已经捎信说钱已收到。这是为什么呢？原来这一切都是雷锋做的。大家恍然大悟跑去向雷锋致谢时，他却淡淡地说：战友们，我们都是兄弟，这些事何足挂齿，都是我应该做的。是啊！雷锋就是这样一个人和鲁迅先生一样为自己想得少，为别人想得多。

读了《雷锋日记》我知道了他的这种优秀的品质与他的成长是分不开的。雷锋的童年十分悲惨：父亲被日本人杀害了；哥哥在资本家的工厂里打工，在工作时把手折断啦，工厂不但不赔偿，还将他哥哥赶出了工厂，由于家里不能支付昂贵的医药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哥哥活活的病死；弟弟又被饥饿折磨而死；母亲接受不了这接二连三的打击自杀了；这本来的五口之家，只剩下雷锋孤苦伶仃一个人。坚强的雷锋没有被困难打倒，勇敢地活了下来。在党的关怀下，雷锋穿暖了衣服，吃上了饱饭，走进了学堂，拿起了书本，过上了温饱的生活，还送他走进了学堂。他读书十分用功，就像一颗钉子一样不断的钻研，不断地挤刻苦的学习知识。他无论何时何地，哪怕是下地干活，喂猪种菜时口袋里都放着一本书，只要有空就打开书本认真的读起来，所以雷锋的成绩总是名列前茅。

长大后的雷锋成为了一名光荣的无产阶级战士，他爱党，爱人民，爱祖国。他时时刻刻严格要求自己，做一个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时时处处都为他人着想。他虽然只活了22岁，他的死也是为了帮助别人而死，真是比泰山还要重。在他短暂的生命中，他为人民做的无数的好事，人们至今还在流传一句话雷锋出差一千里，好事做了一火车。

读完这本书，我告诉自己：虽然我们现在的生活条件优越了，但是也要以雷锋叔叔为榜样，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继承雷锋叔叔全心全意为他人服务的优良传统，做一个雷锋式的好少年。

日记读后感篇二

初春时节，在绿油油的灌木丛中，夹杂着几朵鹅黄色的花朵，那是迎春花。节气尚早，桃树、李子、梨树等的树芽儿才有玉米粒大小，花儿开放还需一定时日。倒是这迎春花，不畏惧早春风儿的料峭，星星点点地绽放开来。浅黄色的，有指甲片那般大小，一个枝条上错落着那么三五朵，如璀璨的星星缀满枝头，迎风摇曳，随风起舞，让人不得不感叹：春天来了。

蹲下来，细细地看过去，那一丛丛似垂柳的褐绿枝条上，缀满了一朵朵金灿灿的花，一簇簇，一簇簇的相拥着，摇曳着。花冠细长而顶端分开四瓣，花瓣黄中泛着樱红，中间一根细丝一样的花蕊，像一个小喇叭。轻轻地凑上去，淡淡的香气充溢脸庞。

迎春花又名金梅、金腰带、小黄花，系木犀科落叶灌木，因其在百花之中开花最早，之后便迎来百花齐放的春天而得名。她与梅花、水仙和山茶花统称为“雪中四友”，是中国名贵花卉之一。宋代诗人韩琦有“覆阑纤弱绿条长，带雪冲寒折嫩黄。迎得春来非自足，百花千卉共芬芳。”

一般的花，都喜欢先长叶子，后开花，正赶上万紫千红的花季，竞相开放。惟独它，要学梅花的精神，甘愿先开花，后长叶子。使用分株、压条、扦插都可以让它繁殖起来，这在花中是极为少见的，而且四季常青，花季又长期，足见其生命力之极强。

迎春花是春天的使者。这春天的精灵，带给我们的将是对美好生活的无比向往，鼓励我们开拓和创造一个崭新的未来。

分页：

日记读后感篇三

读了秦文君阿姨写的《贾梅日记》，感受该怎么说我的感受呢？嗯，感受就像一只羽毛是五彩缤纷的小鸟一样，“羽毛的颜色”，怎没也数不清。

贾梅，一个初中三年级的女生，因为文笔优雅，深受同学的喜爱。她像一个平凡的女生一样，在成长的过程中，也有许多的心事，秘密，烦恼与荣誉。

读完了这本书的大部分之后，我认为，贾梅她们的校园生活中，也有我们校园生活的影子，也知道了，或者说感受到了贾梅这种女生，会在不知不觉中长大，会在一瞬间中由一只没有羽毛的小鸟，长成一只羽翼丰满的雄鹰！

日记读后感篇四

安妮日记中的安妮是一个犹太小女孩，她原来居住在德国的法兰克福，纳粹兴起后随家人避难到荷兰的阿姆斯特丹一个公司的密室里。她收到一本笔记本，安妮就把它当作笔记本了。

在密室里，他们每天的早餐是干面包和咖啡的代用品，午餐

不是菠菜就是土豆，晚餐就吃黄油加蔬菜。每天都带着德国人随时来袭击的'忐忑心情。他们简直像生活在地狱之中。

而我们现在的生活是多么幸福啊!和安妮当时的处境相比，简直是一个天堂一个地狱。我们现在生活在和平年代，不用担心衣食住行。

安妮在这么糟糕的环境下也坚持写日记，我们和她相比更加要好好学习。

日记读后感篇五

《安妮日记》是安妮·弗兰克的第一本日记，安妮是一个很有自己的独特思想、也很有自己主见的女孩。这本书所写的，是安妮在世界大战中写出了自己在藏身之地发生的事情。

在这本书中，主要说的是安妮在秘密小屋发生的一些事。比如说有人生病了，要知道生病就会难受，一难受附近的荷兰居民就会告密，对于安妮他们来说，生病可是件麻烦事。我最喜欢安妮所说他们是怎么样过节，在过节时，安妮他们总会互相交换礼物，或者一起去楼下听广播。每次听广播，安妮心中都抱着希望，因为广播是他们知道外面事情的唯一工具。

读了《安妮日记》这本书，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不管你受了委屈还是遇到困难，都要乐观勇敢微笑地面对生活，就像桑兰、张海迪一样，虽然她们的身体不健康了，但是她们的心灵是健康的!要相信，美好就在不远处!

日记读后感篇六

常常有犹太人被抓，有时会看到火光，有时会听到枪声，还有时会发生袭击。

连安妮一共有8个藏匿者，是安妮、安妮的爸爸、安妮的'妈妈、范丹先生、范丹太太、玛戈特、彼得，他们在1944年8月4日上午10点至10点30分之间被捕，没过多久，库格勒和克莱曼也被捕了，只有米普和贝普没有捕到(这些是我从后记中知道的)。

最后只有安妮的爸爸活了下来，把安妮的日记编成了《安妮日记》.....

《安妮日记》中另我最感人的一段是：安妮生前曾经说过：“我要活下去，在我死后也继续活着。”她的愿望实现了。这个坚强的犹太小姑娘同她的作品一起长存不朽。

我相信，大家读完以后也会觉得安妮的精神非常值得我们学习！